

《2017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草案》委員會

**因應 2017 年 5 月 12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委員在會上提出的下列事宜提供書面回應：

- (a) 當局進行宣傳工作以提高市民大眾對於就稅務事宜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自動交換資料")，以及條例草案下的經修訂自動交換資料規定(尤其是經擴大的申報稅務管轄區涵蓋範圍)的認知，此方面所涉及的資源和預算，以及該等宣傳計劃的詳情；及
- (b) 代表團體在會上及其意見書中提出的意見及關注。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7 年 5 月 15 日